

# 苏州科技大学文件

苏科社科〔2021〕3号

---

## 关于公布2021年度苏州科技大学人文社科类 校级科研基金项目立项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经学校组织评审，2021年度苏州科技大学人文社科类校级科研基金项目共批准立项15项。现予以公布（见附件）。

本次立项的项目原则上应在项目下达之日起两年内完成。人文社科类项目经费分两次拨付，第一次为启动经费，占总经费80%，余款在项目结项后拨付。

各单位应按照《苏州科技大学人文社科类校级科研基金项目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要求，做好项目管理工作，确保项目按期保质完成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1 年度苏州科技大学人文社科类校级科研基金  
项目立项表



---

苏州科技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1 年 12 月 14 日 印发

---